

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二 零 二 五 年 九 月

建设单位: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朱攀峰

电话:13636117267

邮编:438600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浠公路东侧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1
表二	工程概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4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25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30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3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雨污管网图
- 附图 4 项目分区防渗图
- 附图 5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 附图 6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附件：

- 附件 1 环评批复
- 附件 2 承诺函
- 附件 3 工况证明
-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书及资质
- 附件 5 废丝外售合同
- 附件 6 污泥处置合同
- 附件 7 项目验收检测报告
- 附件 8 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9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0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审核意见
- 附件 11 污染物排污权交易鉴证书
- 附件 12 废水在线设备备案资料
- 附件 13 备案说明

附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9 月 15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32 万元	比例	1.10%
实际总投资	11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32 万元	比例	1.1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实施; (9)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11）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 月； （12）《关于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2]2 号），2022 年 1 月 29 日； （13）《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1123MA49M8DB7W001P），2024 年 09 月 24 日。
--	---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环境质量执行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环评）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	义水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	项目所在区域
		4a 类	
		2 类	项目周边敏感点

2、污染物排放标准

依据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气：项目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硫化氢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项目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定期部分外排，部分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注入义水河。

（3）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和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详见表 1-2。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准值		备注
			污染物名称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颗粒物	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H ₂ S	0.06mg/m ³	
			NH ₃	1.5mg/m 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9-1996)	表 4 三级	pH	6~9 (无量纲)	全厂废水
				COD	500mg/L	
				SS	40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总磷*	8mg/L	
				总氮*	70mg/L	
				石油类	20mg/L	
	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COD	300mg/L		
			NH ₃ -H	25mg/L		
			SS	200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厂界四侧	
		4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备注：氨、硫化氢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执行，*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二 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我公司（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在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建设“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并于 2021 年 1 月委托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2 年 1 月 29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以黄环罗函[2022]2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批复中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25970.7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0963.09 平方米，新建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和办公用房各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1%。

项目实际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25970.76 平方米，建设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余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1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15%。

本次项目验收内容为：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生产设备 300 余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21123MA49M8DB7W001P，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9 年 9 月 23 日。

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建成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我公司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我公司于 2025 年 9 月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委托湖北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已出具检测报告。在获得大量检测数据的基础上，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已完成试生产并达到验收工况相关要求，现拟邀请项目相关专家及单位组建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工作及环保检查。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西南侧 10m 处为高家咀居民点，北侧 70m 处为李家湾居民点，东北侧 10m 处为湖北嘉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东侧 130m 处为湖北罗田合家纺织有限公司，东南侧为湖北明豪织造有限公司，北侧 10m 为国道 G220。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2) 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建设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余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型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2 号生产厂房	1 栋 1F，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4560m ² ，设置有络丝机、捻丝机，主要进行络丝、捻丝工序	1 栋 1F，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4560m ² ，设置有络丝机、捻丝机，主要进行络丝、捻丝工序	不变
	3 号生产厂房	1 栋 1F，位于厂区东北侧，建筑面积 5022m ² ，设置有喷水织机，主要进行喷水织布工序	1 栋 1F，位于厂区东北侧，建筑面积 5022m ² ，设置有喷水织机，主要进行喷水织布工序	不变
	4 号生产厂房	1 栋 1F，位于厂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3124m ² ，设置有分条机、倒筒机，主要进行整经工序	1 栋 1F，位于厂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3124m ² ，设置有分条机、倒筒机，主要进行整经工序	不变
辅助工程	科研楼	1 栋 4F，位于厂区西北侧，建筑面积 3340m ² ，设置有办公区、住宿区、食堂，主要进行生活办公	科研楼未建	实际科研楼不再建设
储运工程	1 号厂房	1 栋 2F，位于厂区西侧，建筑面积 4440m ² ，设置原料区、成品区，主要进行原料及成品的储存	1 栋 1F，位于厂区西侧，建筑面积 2220m ² ，主要是旧设备和杂物的储存	实际原料区位于厂区西侧，成品区位于 3# 厂房内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不变
	排水系统	项目雨污分流，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	项目雨污分流，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	不变

		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供电系统	由园区电力管网供电	由园区电力管网供电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自建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格栅+隔油池+混凝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工艺，处理能力960m ³ /d	项目雨污分流，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自建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格栅+隔油池+混凝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工艺，处理能力960m ³ /d	不变
	噪声	距离衰减、墙壁隔声、减震垫、绿化降噪、围墙阻挡	距离衰减、墙壁隔声、减震垫、绿化降噪、围墙阻挡	不变
	固废	项目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包装废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交由物资公司综合利用，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废机油、气浮污泥、废油泥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包装废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机油、废油桶、气浮污泥、废油泥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实际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
	废气	整经过程有少量粉尘产生，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食堂油烟经不低于75%净化效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整经过程有少量粉尘产生，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机抽排	实际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3)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络丝机	GD001A-145 型	台	15	15	不变
2	捻丝机	LGD100	台	100	100	不变
3	分条机	FR202-1300	台	5	5	不变
4	倒筒机	XY218	台	12	12	不变
5	喷水织机	BACB10AU+73	台	170	170	不变
6	水处理设备	/	套	1	1	不变
7	穿综机	/	台	1	1	不变
8	卷布机	/	台	/	3	实际增加 3 台卷布机

(4) 劳动组织安排

项目职工人数为 80 人，年工作 330 天，每天两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

(5)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环评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备注
1	仿真丝面料	各规格产品产量视市场情况调整	2600 万米	2600 万米	不变

(6)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生产车间位于项目厂区中部和东侧，原料区位于厂区西侧，成品区位于 3#厂房内，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北侧，办公区位于厂区西北侧，食堂位于厂区西南侧，出入口位于厂区西北侧。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7) 现场情况

		
原料区	2#厂房	络丝机
		
捻丝机	4#厂房	整经机
		
倒筒机	穿综机	3#厂房



图 2-1 项目现场情况图片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1	涤纶丝	t/a	4500	4500	不变
2	机油	t/a	1.2	1.2	不变
3	聚丙烯酰胺	t/a	/	0.1	实际环评遗漏
4	水	m ³ /a	21031	16426	实际用水量减少
5	电	万 kW·h/a	150	150	不变

(2) 水平衡

a、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食堂用水、地面清洁用水以及喷水织机用水。

①办公生活用水：项目员工80人，员工多以周边居民为主，项目不提供住宿，员工办公生活用水量为40L/人·d，年工作日以330天计，则项目员工办公生活用水量为1056m³/a。废水量按用水量85%计算，则办公生活废水量为897.6m³/a。

②食堂用水：项目设有食堂，食堂就餐人数按照40人计，每天提供1餐。食堂用水量为20L/人·次，年工作日以330天计，则项目食堂用水量为264m³/a。废水量按用水量85%计算，则项目食堂废水量为224.4m³/a。

③地面清洁用水：项目厂房车间需清洁地面约 10000m²，地面清洁采用拖布清洁，清洗过程中不使用大量水进行冲洗，按照每 100m²用水 1L 计算，每次清洗用水量为 100L，车间年清洗次数约为 100 次，则年用水量为 10m³。该部分用水全部损耗。

④喷水织机用水：本项目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完成织布，每台喷水织机用水量为 4m³/d，项目设置有 170 台织机，则年用水量为 224400m³/a。生产用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生产处理过程中每天的损耗约 5%，即损耗量为 11220m³/a，则经处理后可循环用水约为 213180m³/a，处理后年补充新鲜水 11220m³/a。循环水每天排放一次，每次排放约 2%的循环水量，则需要补充新鲜水 4264m³/a。本项目喷水织机年新鲜用水量为 15484m³/a。

综上所述，项目年新鲜水总用量为 16574m³。

b、排水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项目给排水情况和水平衡图见表 2-5 和图 2-2。

表 2-5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单位：m³/a）

用水部门	给水			排水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循环水量	损耗水量	废水
办公生活用水	1056	1056	0	158.4	897.6
食堂用水	264	264	0	39.6	224.4
地面清洁用水	10	10	0	10	0
喷水织机用水	228664	15484	213180	11220	4264
合计	229994	16814	213180	11428	53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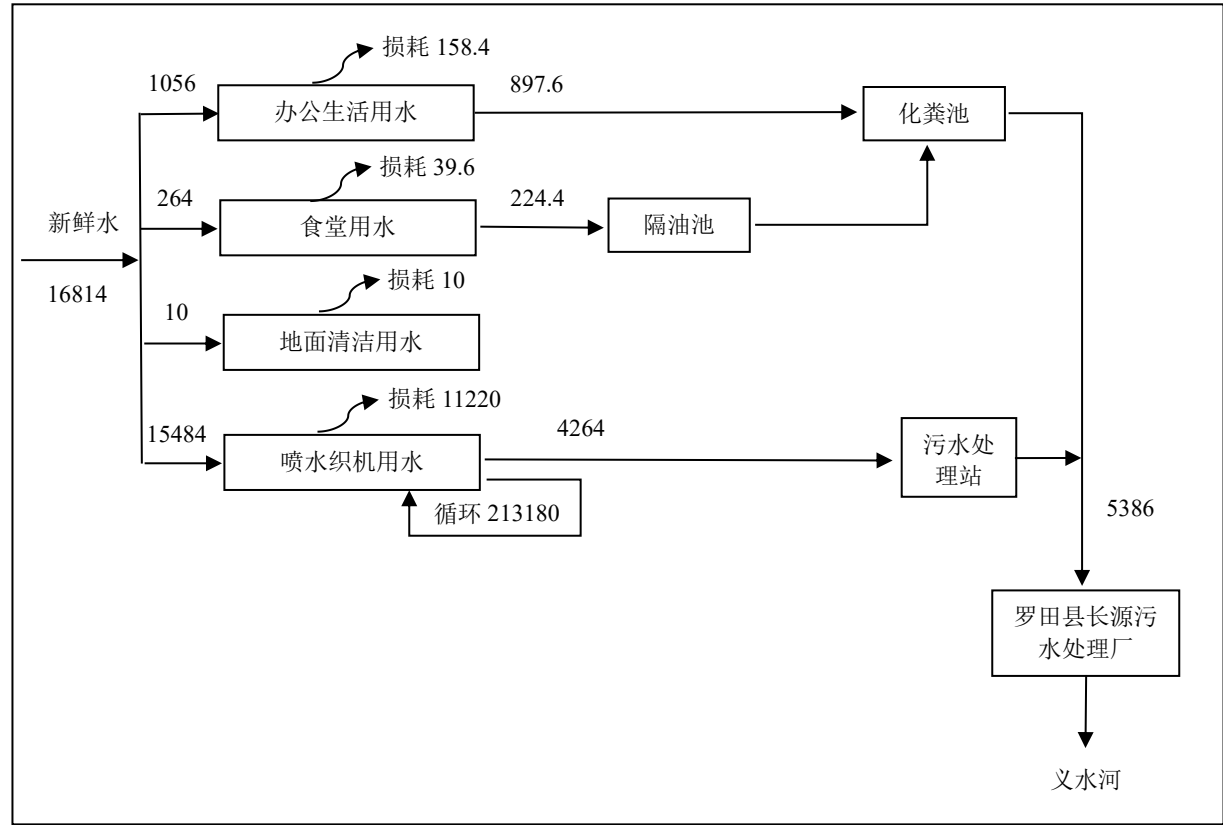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a）

3、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项目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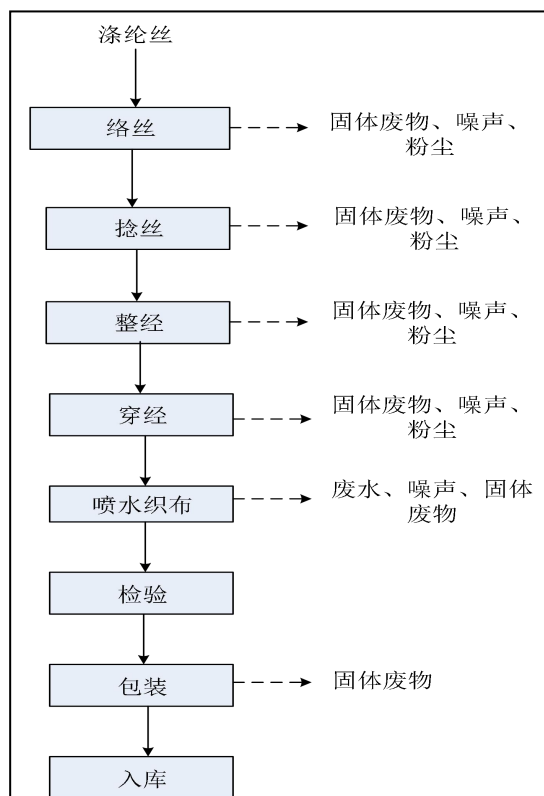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 项目工艺流程说明

络丝：将外购的涤纶丝经过络丝机加工成符合要求的筒子和去除杂质和疵点，改善涤纶丝的品质。此工序主要产生粉尘、噪声、尾丝及废丝。

捻丝：将纱线单股或多股进行S或Z向捻动，稳定捻度，此工序主要产生粉尘、噪声、尾丝及废丝。

整经：将一定数量的经纱按工艺设计规定的长度和幅度，以适宜的、均匀的张力平行卷绕在经轴上。此工序主要产生粉尘、噪声、尾丝及废丝。

穿经：按织物的工艺要求将经纱依次穿入停经片、综丝和钢筘，使经纱在织造时按所设计的织物组织提升和降落。此工序主要产生粉尘、噪声、尾丝及废丝。

喷水织布：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完成织布。喷水引纬对纬纱的摩擦牵引力比喷气引纬大，扩散性小，适应表面光滑的合成纤维、玻璃纤维等长丝引纬的需要。同时可以增加合纤的导电性能，有效地克服织造中的静电。此外喷射纬纱消耗的能量较少，

噪音最低。织机过程包括开口、引纬、打纬、卷取、送经五个部分。此步骤所用清水不需添加任何助剂，会产生生产废水。此工序主要产生废水、噪声、尾丝及废丝。

检验包装入库：主要是对成品进行人工检验，合格品入库，待售。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包装废弃物和不合格废布。

该项目采购涤纶丝经过喷水织机后生产成品布，不配套漂洗及印染设备，生产过程中无印染、漂洗、熨烫工艺。

(3) 主要污染因子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根据该项目的特点，项目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生产过程	粉尘
	污水处理站	氨气、硫化氢
	食堂	油烟
废水	办公生活	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总磷、总氮
	生产过程	COD、BOD ₅ 、SS、氨氮、石油类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	包装废料
	生产过程	废丝、尾丝以及不合格产品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污泥
	设备维修保养	含油抹布、废机油、废油桶
	污水处理站	气浮废渣
	污水处理站	废油泥

4、项目验收主要变动情况汇总说明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如下表 2-7。

表 2-7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新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新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不变
2	项目规模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不变
3	项目地点	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浠公路东侧	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浠公路东侧	实际原料区、一般固废间、危废暂存间位置发生变化，但不导致环境保护距离变化，且防护距离里无环境敏感点
4	生产工艺	络丝--捻丝--整经--穿经--喷水织布--检验--包装--入库	络丝--捻丝--整经--穿经--喷水织布--检验--包装--入库	不变
5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废水：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自建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格栅+隔油池+混凝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960m³/d。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项目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包装废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交由物资公司综合利用，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废机油、气浮污泥、废油泥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废气：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机抽排。 废水：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自建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格栅+隔油池+混凝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960m³/d。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项目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包装废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机油、废油桶、气浮污泥、废油泥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实际未设置油烟净化器，用餐较少，食堂油烟对环境影响较小；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能合理处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

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变动情况，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水处理站恶臭以及食堂油烟。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通过加强绿化和通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油烟机抽排。

(2)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

项目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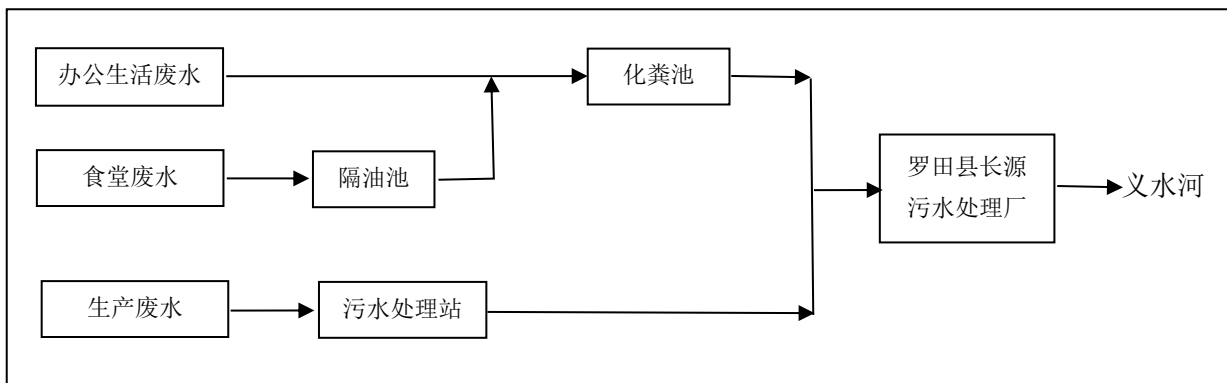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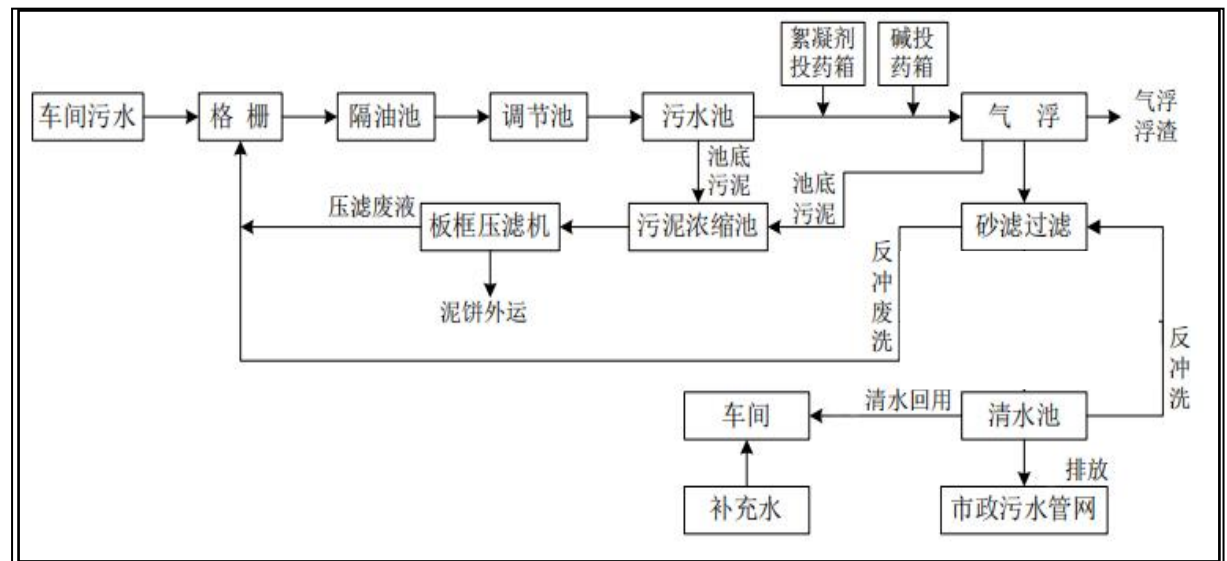


图 3-2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中包装废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中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机油、废油桶、气浮污泥、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性质	类别	代码	去向
生活垃圾	13.5	生活垃圾	/	/	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包装废料	3	一般工业固废	SW59	900-099-S59	统一收集后外售
废丝、尾丝以及废次品	4		SW14	900-099-S14	统一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污泥	13		SW07	170-001-S07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含油抹布	0.005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废机油	0.1		HW08	900-214-08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0.025		HW49	900-041-49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气浮污泥	0.15		HW08	900-210-08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泥	0.15		HW08	900-210-08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或产生方式/规律	实际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气	生产过程	粉尘	无组织	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站	氨气、硫化氢	无组织	通过加强绿化和通风无组织排放
	食堂	油烟	无组织	经过油烟机抽排
废水	办公生活	COD、BOD ₅ 、氨氮、SS、动植物油	间歇性	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

	生产过程	COD、SS、石油类	连续性	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性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性	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过程	包装废料	间歇性	统一收集后外售
	生产过程	废丝、尾丝以及不合格产品	间歇性	统一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污泥	间歇性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设备维修保养	含油抹布	间歇性	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设备维修保养	废机油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修保养	废油桶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站	气浮废渣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站	废油泥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结论：本建设项目符合当地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要求。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污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各项规定，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及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以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据此，本评价认为，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可以在拟定地点按照拟定的规模实施。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2年1月29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对本项目下达了《关于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2]2号），同意项目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25970.7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0963.09平方米，新建生产厂房3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和办公用房各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300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2600万米。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2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1.1%。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原则上同意你公司按环评报告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中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期污水、泥浆、扬尘等污染。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低排放的施工设备和施工方式，禁止夜间施工（晚10:00-早6:00），防止噪音扰民。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严禁乱堆、乱扔，按要求运往弃土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车间少量粉尘和食堂油烟。你单位应安装排气扇使项目粉尘通过排风口排出；食堂油烟应通过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75%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的限值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3、加强废水污染治理。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喷水织机废水。喷水织机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部分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是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高噪设备应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a类标准要求。高家咀居民点昼夜噪声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00米。

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废油桶，污水处理站废油泥、气浮污泥。危险废物应按国家要求置于规范建设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后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文件及本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或者使用。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与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本次验收监测实施全程序质量保证措施。

（1）监督生产工况，保证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符合有关要求；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现场采样和测试前，采样仪器应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采样点的布设、样品的采集、保存、分析测试均按有关国家标准方法及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水和废水监测标准分析方法(第四版)》、《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55-2000)、《空气和废气监测标准分析方法(第四版)》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等的要求进行；

（5）全部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分析人员均持有上岗合格证；

（6）每批样品分析严格按照质控要求采取平行双样和质控样品等措施进行；

（7）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质控统计见下表。

表 5-1 平行样结果统计一览表

检测项目	平行双样测定浓度值 (mg/L)	平行双样偏差	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	结果评定
化学需氧量	平行双样: W101-4:277 W101-4XCPX:270	1.3%	≤10%	合格
	平行双样: W201-4:273 W201-4XCPX:267	1.1%	≤10%	合格

备注：废水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依据《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表 1 中相关要求。

表 5-2 废水空白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测定值	单位	评价
全程空白	化学需氧量	4L	mg/L	合格
实验室空白	悬浮物	4L	mg/L	合格

	化学需氧量	4L	mg/L	合格
	氨氮	0.025L	mg/L	合格
	总氮	0.05L	mg/L	合格
	总磷	0.01L	mg/L	合格
	动植物油类	0.06L	mg/L	合格
	石油类	0.06L	mg/L	合格

备注：“检出限+L”表示未检出。

表 5-3 标准滤膜称重一览表

编号	称量结果(g)	标准值(g)	差值(mg)	允许差值(mg)	评价
250901-1	0.40643	0.40639	0.04	±0.5	合格

表 5-4 声级计校准结果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校准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示值	检测后校准示值	检测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检测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25.09.15	QS-XC063	93.6dB(A)	93.8dB(A)	-0.2dB(A)	≤±0.5dB(A)	合格
2025.09.16	QS-XC063	93.6dB(A)	93.8dB(A)	-0.2dB(A)	≤±0.5dB(A)	合格
2025.09.15	QS-XC063	93.7dB(A)	93.8dB(A)	-0.1dB(A)	≤±0.5dB(A)	合格
2025.09.16	QS-XC063	93.9dB(A)	93.8dB(A)	0.1dB(A)	≤±0.5dB(A)	合格

2、验收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见下表。

表 5-5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SX736 水质便携式多参数检测仪 (QS-XC1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QS-FX105)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JF1004 电子天平 (QS-FX02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QS-FX05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SP-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QS-FX110)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8	LT-21A 红外分光测油仪 (QS-FX215)	0.06mg/L
	石油类			0.06mg/L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1263-2022	BT25S 十万分之一天平 (QS-FX055)	0.007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QS-FX059)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一节 (二)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SP-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QS-FX110)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QS-XC139)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QS-XC065)	--

备注：“--”表示方法中不涉及检出限。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本次验收对项目周边的敏感点噪声，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氨、硫化氢，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厂界外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氨、硫化氢	3 次/天×2 天
2#（厂界外下风向）		
3#（厂界外下风向）		

2、废水监测内容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废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	4 次/天×2 天

3、噪声监测内容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监测内容如下。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2#（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3#（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4#（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厂界噪声	昼、夜间各一次，检测 2 天
5#（厂界西南侧 10m 处居民点）	环境噪声	

4、监测点位图

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置详见下图。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年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生产能力	负荷
2025 年 9 月 15 日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330 天	日产仿真丝面料 7.8 万米	99.00%
2025 年 9 月 16 日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330 天	日产仿真丝面料 7.9 万米	100.27%

2、验收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我公司特委托湖北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的敏感点噪声，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进行了检测，监测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监测结果如下：

2.1、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2025.09.15 采样检测结果				限值标准	单位
		第1 次	第2 次	第3 次	最大值		
总悬浮颗粒物	1#(厂界外上风向)	0.182	0.153	0.167	0.182	1.0	mg/m ³
	2#(厂界外下风向)	0.322	0.363	0.336	0.363		
	3#(厂界外下风向)	0.373	0.345	0.381	0.381		
氨	1#(厂界外上风向)	0.03	0.03	0.04	0.04	1.5	
	2#(厂界外下风向)	0.08	0.08	0.09	0.09		
	3#(厂界外下风向)	0.09	0.09	0.10	0.10		
硫化氢	1#(厂界外上风向)	0.006	0.006	0.007	0.007	0.06	
	2#(厂界外下风向)	0.008	0.011	0.011	0.011		
	3#(厂界外下风向)	0.010	0.010	0.010	0.010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2025.09.16 采样检测结果				限值标准	单位
		第1 次	第2 次	第3 次	最大值		
总悬浮颗粒物	1#(厂界外上风向)	0.176	0.151	0.170	0.176	1.0	mg/m ³
	2#(厂界外下风向)	0.359	0.315	0.337	0.359		
	3#(厂界外下风向)	0.345	0.366	0.321	0.366		
氨	1#(厂界外上风向)	0.03	0.03	0.04	0.04	1.5	
	2#(厂界外下风向)	0.08	0.09	0.08	0.09		
	3#(厂界外下风向)	0.09	0.10	0.09	0.10		
硫化氢	1#(厂界外上风向)	0.006	0.007	0.007	0.007	0.06	
	2#(厂界外下风向)	0.011	0.010	0.012	0.012		

	3#(厂界外下风向)	0.013	0.012	0.012	0.013		
--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硫化氢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限值标准。

2.2、废水监测结果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25.09.15 检测结果					限值标准	单位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		
1#(废水排口)	pH 值	7.5	7.7	7.5	7.5	7.5~7.7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74	284	282	274	278	300	mg/L
	悬浮物	26	21	24	22	23	200	
	氨氮	0.085	0.081	0.092	0.089	0.087	25	
	总氮	0.14	0.16	0.18	0.16	0.16	70	
	总磷	0.32	0.29	0.33	0.28	0.30	8	
	动植物油类	7.86	7.86	8.11	7.87	7.92	100	
	石油类	3.34	3.30	3.39	3.31	3.34	20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2025.09.16 检测结果					限值标准	单位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		
1#(废水排口)	pH 值	7.7	7.4	7.5	7.5	7.4~7.7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75	276	283	270	276	300	mg/L
	悬浮物	28	25	23	27	26	200	
	氨氮	0.086	0.092	0.078	0.084	0.085	25	
	总氮	0.19	0.16	0.20	0.18	0.18	70	
	总磷	0.34	0.33	0.31	0.29	0.32	8	
	动植物油类	8.10	8.11	7.91	7.85	7.99	100	
	石油类	3.40	3.41	3.34	3.31	3.36	2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3、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Leq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主要声源	昼间	主要声源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5.09.15	1#（厂界东南侧外	生产噪声	59	生产噪声	44	60	50	dB(A)

	1m 处)								
	2#(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57		44				
	3#(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53		44			70	55
	4#(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54		40			60	50
	5#(厂界西南侧 10m 处居民点)	环境噪声	51	环境噪声	42				
2025.09.16	1#(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生产噪声	54	生产噪声	43	60	50		
	2#(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55		45				
	3#(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56		44	70	55		
	4#(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53		44	60	50		
	5#(厂界西南侧 10m 处居民点)	环境噪声	55	环境噪声	41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西北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他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西南侧 10m 处居民点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3、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中根据“十三五”期间，国家确定对 COD、氨氮、总磷/磷酸盐、SO₂、NO_x、挥发性有机物、烟粉尘等七种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的工艺特征和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此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

环评中项目废水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8984.3m³/a 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修改单一级标准的 A 标准（COD≤50mg/L，NH₃-N≤5mg/L）后排入义水河。项目的总量已经纳入污水处理厂的范围，因此不设置 COD、氨氮总量控制指标，总量考核指标：COD：0.449t/a、氨氮：0.045t/a。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水处理站恶臭以及食堂油烟。项目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通过加强绿化和通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油烟机抽排。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项目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水中的 COD、氨氮排放总量进行核算，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见表 7-8。

表 7-8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一览表

污染物	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许可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量 (m³/a)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化学需氧量	50	5386	0.269
氨氮	5	5386	0.027

备注：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许可排放浓度×废水排放量/1000/1000。

表 7-9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与环评总量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环评总量考核指标 (t/a)
化学需氧量	0.269	0.499
氨氮	0.027	0.045

结论：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未超出环评总量考核指标要求。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中包装废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中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机油、废油桶、气浮污泥、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要求，项目生产厂房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西南侧 10m 处为高家咀居民点，北侧 70m 处为李家湾居民点，东北侧 10m 处为湖北嘉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东侧 130m 处为湖北罗田合家纺织有限公司，东南侧为湖北明豪织造有限公司，北侧 10m 为国道 G220。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有居民点，本次验收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的居民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详见附件 8。

3、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已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公司经理朱攀峰为领导小组责任人，协调和管理公司环保工作，各岗位有专人负责管理。

4、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项目本次验收排污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并且该单位具有完整的监测管理制度和专业技术人员。

5、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完成情况及运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各环保设施在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

		
车间通风换气	格栅	隔油池

		
调节池	污水池	气浮机
		
气浮机	砂滤	污泥池
		
压滤机	在线自动监测站房	废水排放口
		
固废暂存区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防渗措施

图 8-1 环保设施图片

6、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委托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 年 1 月 29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黄环罗函[2022]2 号）予以批复。我公司基本上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对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现场检查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7、“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一览表见表 8-1。

表 8-1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废气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油烟	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经油烟机抽排
废水	综合废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喷水织机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后，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喷水织机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由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尾水排入义水河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包装废料	集中收集后外售	统一收集后外售
	废丝、尾丝以及废次品	交由物质部门回收处置	统一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污泥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含油抹布	/	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废油桶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泥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气浮浮渣		
	废机油		

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如下。

表 8-2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	10	5
2	废水	100	100
3	噪声	10	10
4	固废	12	12
5	环保管理、环保监测及其他	/	5
合计		132	132

9、环境监测计划

为了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及项目运营期的监测工作，根据项目污染物特点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制定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计划见下表 8-3。

表 8-3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单位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废水	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自动监测	废水总排口
	悬浮物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周	
	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		1 次/月	
	总氮、悬浮物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季度	
雨水	化学需氧量、SS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有水流动时 按日监测	雨水排放口
废气	颗粒物、氨气、硫化氢、臭气 浓度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半年	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 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季度	厂界四侧

10、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4。

表 8-4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主要意见（黄环罗函[2022]2 号）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25970.7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0963.09 平方米，新建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和办公用房各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1%。	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25970.76 平方米，建设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余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1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1%。	已落实
2	加强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期污水、泥浆、扬尘等污染。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低排放的施工设备和施工方式，禁止夜间施工（晚 10:00-早 6:00），防止噪音扰民。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严禁乱堆、乱扔，按要求运往弃土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加强了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防止了施工期污水、泥浆、扬尘等污染。合理安排了施工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低排放的施工设备和施工方式，禁止夜间施工（晚 10:00-早 6:00），防止噪音扰民。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不乱堆、乱扔，按要求运往弃土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已落实

3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车间少量粉尘和食堂油烟。你单位应安装排气扇使项目粉尘通过排风口排出；食堂油烟应通过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的限值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车间少量粉尘、污水处理站恶臭和食堂油烟。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扇通风和车间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通过加强绿化和通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油烟机抽排。	已基本落实
4	加强废水污染治理。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喷水织机废水。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循环使用，部分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喷水织机废水。喷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部分外排，部分外排废水汇同经化粪池和隔油池处理的生活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5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是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高噪设备应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a类标准要求。高家咀居民点昼夜噪声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 米。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是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高噪设备应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经监测高家咀居民点昼夜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有敏感点，已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见附件 7。	已落实
6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废油桶，污水处理站废油泥、气浮污泥。危险废物应按国家要求置于规范建设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后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废弃包装物、废丝、尾丝、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废油桶，污水处理站废油泥、气浮污泥。危险废物按国家要求置于规范建设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后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已基本落实
11、建议 （1）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废水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完善危废暂存间防渗和分区建设,建立危废的收集、暂存、转运、处置的相关规范制度和台账明细。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1、验收监测结论

(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25970.76 平方米，建设生产厂房 3 栋（设置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分条机、倒筒机），仓库一栋，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购置生产设备 300 余台（套），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项目总投资 1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15%。

(2) 验收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5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3) 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硫化氢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限值标准。

②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③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西北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他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西南侧 10m 处居民点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④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中包装废料、生产

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尾丝及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中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废机油、废油桶、气浮污泥、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总量控制指标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未超出环评总量考核指标，项目总量考核指标已落实。

⑥环保检查结果

项目环评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且运行正常；环评批复和“三同时”环保验收已落实。

2、报告结论

经我公司自查，我公司“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竣工已基本按照环评和批复落实了相关要求，我认为可以通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湖北景盟纺织生产及销售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21123-17-03-070009		建设地点		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经济开发区罗浣公路东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四、纺织业 17-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仿真丝面料 2600 万米		环评单位		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				审批文号		黄环罗函[2022]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9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21123MA49M8DB7W001P			
	验收编制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北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2		所占比例（%）		1.1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2		所占比例(%)		1.15			
	废水治理（万元）		100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1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920		
运营单位		湖北景盟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21123MA49M8DB7W		验收时间		2025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5386	/	0.5386	/	/	0.5386	/	/	/			
	化学需氧量	/	277	300	0.269	/	0.269	0.499	/	0.269	0.499	/	/			

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氨氮	/	0.086	25	/	/	0.027	0.045	/	0.027	0.045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002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